

防止虐待兒童會新聞 News of Against Child Abuse

17 May 2019 RTHK 新聞特寫

法改會倡立「沒有保護罪」 防止虐待兒童及容易受傷人士



法律改革委員會一個小組委員會，昨日展開公眾諮詢，建議訂立一項名為「沒有保護罪」的新罪行，照顧者若沒有保護兒童或容易受傷人士，導致嚴重傷害甚至死亡，最高可被判監 15 或 20 年。

有防止虐兒機構認為展開諮詢是好事，但認為部分罪行元素不夠清晰。有立法會議員促請政府盡快跟進，增加對容易受傷害人士的保障。

記者黎芷欣報道。

參考資料 Reference: http://podcast.rthk.hk/podcast/item_epi.php?pid=836&lang=zh-CN&id=136858&fbclid=IwAR3NGXTvbxU-MU3DgGD6Rh_J3nXKmM-fbu4w9plc3FhOII3yhoH5gBqpDMQ